

证券代码：600500

证券简称：中化国际

编号：2023-055

债券代码：175781

债券简称：21中化G1

债券代码：185229

债券简称：22中化G1

债券代码：138949

债券简称：23中化K1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化，同时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一、《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三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规定，设立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党务工作人员。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公司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	第三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2	<p>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93,290,573 元。</p>	<p>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89,351,913 元。</p>
3	<p>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593,290,573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593,290,573 股。</p>	<p>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589,351,913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589,351,913 股。</p>
4	<p>第九十六条 公司设立党委。党委设书记 1 名，其他党委成员若干名。董事长、党委书记可由一人担任。符合条件的党委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同时，按规定设立纪委。</p>	<p>第九十六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p> <p>第九十七条 公司党委由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一般为 5 年。任期届满应当按期进行换届选举。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每届任期和党委相同。</p> <p>第九十八条 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一般为 5 至 9 人，最多不超过 11 人，设党委书记 1 人、党委副书记 1 至 2 人。</p> <p>第九十九条 坚持和完善“一肩挑”和“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党委书记、董事长一般由一人担任，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p>
5	<p>第九十七条 公司党委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履行如下职责：</p> <p>（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国资委党委、中化集团党组以及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p> <p>（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使用人权相结合。党委对董事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者向董事会、总经理推</p>	<p>第一百条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者经理层作出决定。主要职责是：</p> <p>（一）加强公司党的政治建设，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引领，增强政治能力，防范政治风险，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p> <p>（二）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保证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p>

	<p>荐提名人选；会同董事会对拟任人选进行考察，集体研究提出意见建议；</p> <p>（三）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p> <p>（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委切实履行监督责任。</p>	<p>党组织的决议在本公司贯彻落实，推动公司担负职责使命，聚焦主责主业，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全面履行经济责任、政治责任、社会责任；</p> <p>（三）研究讨论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董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p> <p>（四）加强对公司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p> <p>（五）履行公司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支持纪检监察机构履行监督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p> <p>（六）加强公司党的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特别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p> <p>（七）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领职工群众积极投身公司改革发展；</p> <p>（八）领导公司意识形态工作、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公司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p>
6	<p>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p> <p>（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p>	<p>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p> <p>（十一）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p>
7	/	<p>第九章 职工民主管理和劳动人事制度</p> <p>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依照法律规定，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推进厂务公开、业务公开，落实职工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重大决策要听取职工意见，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必须经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职工大会审议。坚持和完善职工监事制度，维护职工代表有序参与公司治理的权益。</p> <p>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职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组织工会，开展工会活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应当为工会提供必要的活动条件。</p>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应当遵守国家有关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的法律、行政法规，执行国家有关政策，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依照国家劳动人事的法律、行政法规和政策，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制定劳动、人事和工资制度。
--	--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上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